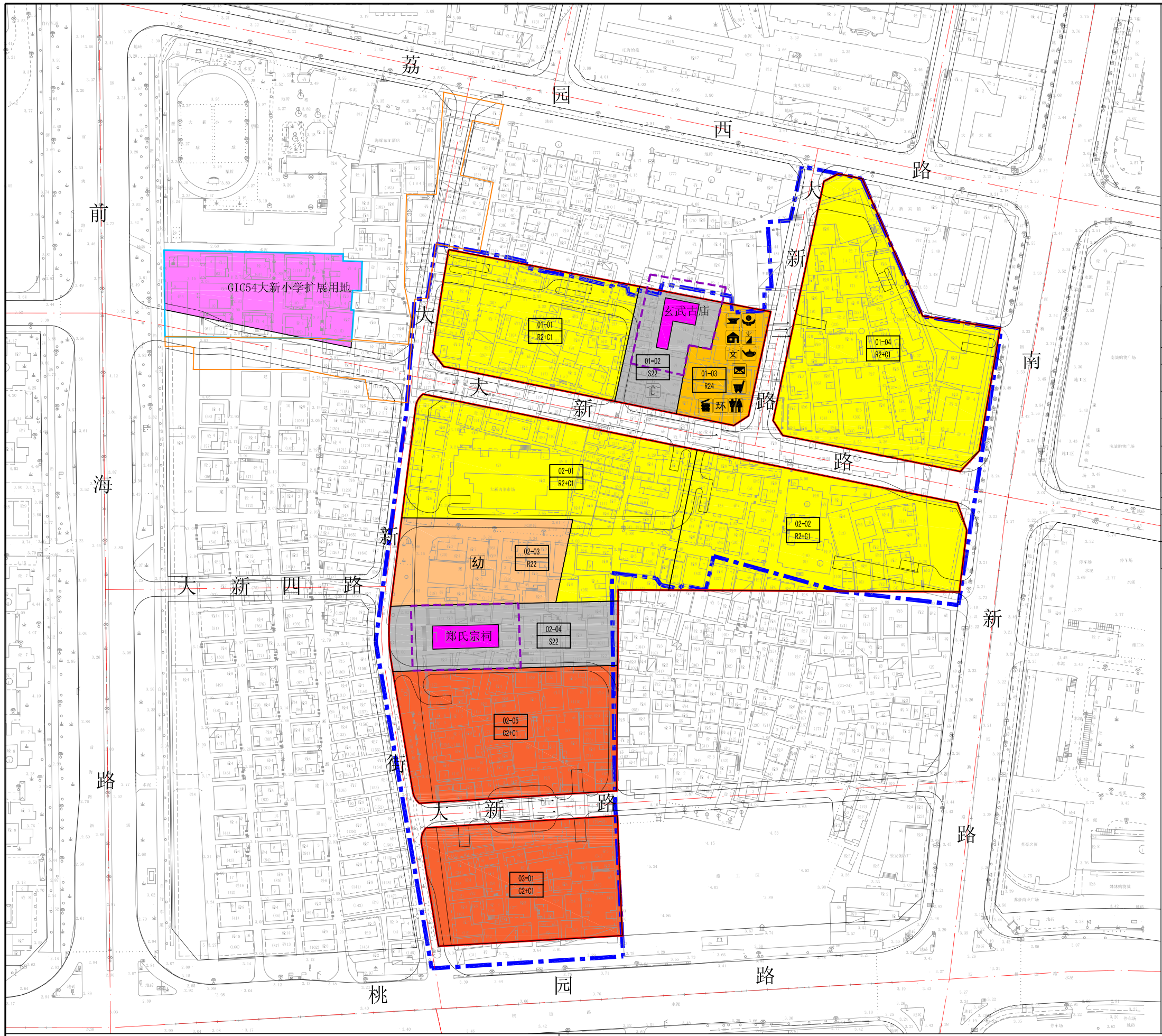

N

0 10 20 40 80M

(1/2000)

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

地块编号	用地代码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m²）	容积率	计容积率建筑面积（m²）
01-01	R2+C1	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	5138.89	6.34	32579
01-02	S22	游憩集会广场用地	1675.87	-	-
01-03	R24	二类社区其它设施用地	1710.95	1.78	3050（含公共配套设施3050）
01-04	R2+C1	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	9146.90	9.75	89175
02-01	R2+C1	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	8394.96	6.08	51012
02-02	R2+C1	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	7483.52	8.21	61434
02-03	R22	二类幼托用地	3325.55	0.77	2550（含公共配套设施2550）
02-04	S22	游憩集会广场用地	3066.65	-	-
02-05	C2+C1	商业性办公用地+商业用地	6378.71	17.74	113160
03-01	C2+C1	商业性办公用地+商业用地	5276.36	6.25	32996

图 例

- 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
- 商业用地+商业性办公用地
- 文物保护用地
- 二类居住区其他设施用地
- 大新小学扩展用地
- 二类幼托用地
- 游憩集会广场用地
- 文保单位保护范围
- 幼儿园
- 居住小区级文化室
- 老年人活动站
- 社区体育活动场地
- 社区居委会
- 社区服务站
- 社区警务室
- 综合市场
- 邮政所
- 移动基站
- 公共厕所
- 环卫工人作息站
- 垃圾收集站
- 片区独立承担拆除用地范围
- 与田厦共同承担拆除用地范围
- 政府承担拆除用地范围
- 开发建设用地范围
- 02-02 R2+C1 地块编码 用地性质

一、拆除用地范围：
总拆除用地面积69088.51m²；其中本项目独立承担拆除用地面积61118.44m²；本项目与田厦南新路北区旧改共同承担的大新小学未来扩建所需的南侧用地面积3777.33m²；政府负责打通道路所涉及的拆除用地面积4192.74m²。

二、保留用地范围：
保留郑氏宗祠和汪刘二公祠(玄武古庙)两处建筑及其用地，总用地面积597.11m²。

三、开发建设用地范围：面积51598.36m²。

地块划分与指标控制图

大新村四港片区改造专项规划